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巴马瑶族自治县司法局（单位名称）的巴马瑶族自治县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巴马瑶族自治县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新经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591万元，资产总额为40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广西新经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7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无